

江西省航空运动管理中心

2025-2026 年江西省无人机足球联赛 (南昌站)竞赛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体育局、相关学校、科技体育单位及无人机运动爱好者:

为贯彻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动无人机足球运动在我省普及发展,搭建爱好者交流展示平台,经研究,定于2026年4月2日-5日举办江西省无人机足球联赛(南昌站)。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江西省航空运动管理中心

南昌市体育局

九三学社南昌市委

江西省航空运动协会

江西省无人机运动协会

二、承办单位

南昌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南昌市体育总会

南昌市无人机运动协会

南昌市航空航海运动俱乐部

三、支持单位

江西创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启扬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赣之翼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酷飞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乐迪电子有限公司

昆山沃亿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星辰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与法学院

江西王府井购物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四、比赛时间和地点：

(一) 竞赛时间：

(1) 俱乐部组： 2026 年 4 月 4 日-4 月 5 日；

(2) 公开组： 2026 年 4 月 3 日。

(二) 竞赛地点： 南昌市八一体育场

五、参加单位：

全省各设区市中、小学校、幼儿园、科技体育传统学校、全省模型重点单位、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青少年宫、社团、社会机构等。

六、竞赛项目：

俱乐部组

(一) F9A-B： 无刷动力 200 直径无人机足球

(二) F9A-B： 空心杯组 200 直径无人机足球

公开组

(一) F9A-B: 无刷动力 200 直径无人机足球

(二) F9A-B: 空心杯组 200 直径无人机足球

(三) F9A-C: 空心杯组 100 直径无人机足球

七、分组及报名条件:

俱乐部组: 以单位报名 (包括中、小学校、幼儿园、科技体育传统学校、全省模型重点单位、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青少年宫、社团、社会机构等)。

(一) F9A-B: 无刷动力 200 直径无人机足球年龄不限, 每支球队 3 人。

(二) F9A-B: 空心杯组 200 直径无人机足球比赛项目限报 18 周岁以下运动员, 每支球队 3 人。

公开组: 单位和个人均可报名

(一) F9A-B: 包括无刷组和空心杯组年龄不限, 每支球队 3 人。

(二) F9A-C: 7 周岁以下运动员, 每支球队 3 人。

八、参赛资格:

(一) 每代表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3 人。

(二) 俱乐部组参赛单位和选手须是江西省航空运动协会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

(三) 俱乐部组不允许跨项目组别参赛。

(四) 未成年人需监护人全程陪同

八、竞赛办法:

(一) 执行《2025 年江西省无人机足球联赛竞赛规则》

(二) 赛制采用小组淘汰赛或单败淘汰赛 (根据实际报

名情况决定)

九、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 前八名按照竞赛名次颁发团体证书、前三名颁发奖牌或奖杯。未满足 8 个队减一录取

(二) 组委会根据各参赛单位组织情况, 评选优秀组织单位;

(三) 不足 3 支球队含 3 支球队为表演项目, 不计取成绩。

(四) 俱乐部组各项目前三名球队奖金依次为 (税前) 3000 元、2000 元、1000 元; 公开组无奖金。

十、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

1. 参赛报名按照竞赛规程要求办理, 正式报名截止日期: 2026 年 3 月 26 日, 正式报名截止后不得更改。

2. 电子报名表发到电子邮箱: 1183924558@qq.com, 加盖单位公章的正式报名表报到时交给组委会报名。

(二) 报到

1. 报到时, 组委会将核验加盖单位公章的 (代表队参赛承诺书、报名表)。

2. 所有参赛人员 (包括领队、教练员、运动员) 须办理金额不低于 10 万的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费用由参赛人员自行承担, 报到须提交保险单。

十一、竞赛器材及有关费用:

(一) 竞赛使用的器材必须符合竞赛规则。

(二) 参赛不收报名费。

(三) 所有参赛人员食宿、差旅等费用自理。

(四) 裁判员、工作人员的食宿、交通、器材费、裁判费等由承办单位负责。

十二、裁判员和仲裁：

(一) 仲裁委员会、总裁判长由省体育局确定。

(二) 裁判员由承办单位聘请。

十三、熔断机制

如赛前预判或赛事当天出现极端高温、极端低温、极端干旱、极端降水、强对流等天气，经赛事组委会研判，将启动“熔断”机制，决定缩短比赛距离、延期赛事或取消赛事。如遇自然灾害、安全事故、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直接或间接与活动举办相关联的突发情形，经赛事组委会研判，将启动“熔断”机制，决定缩短赛程、延期赛事或取消赛事。

十四、赛风赛纪

(一) 江西省航空运动协会承担赛风赛纪主体责任，各参赛单位有关人员承担各自的赛风赛纪相关责任。对参赛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等有关人员开展赛风赛纪教育，签订责任状。省体育局有关部门对赛风赛纪工作开展监督。

(二) 凡发现运动员有年龄等参赛资格问题的，取消该运动员现场比赛成绩。发现2例及以上的，取消全队比赛成绩，并在全省通报。情节严重的，依纪依规处理并全省通报。

(三) 各代表队必须严格遵守赛场纪律。凡在比赛中出

现不良赛风赛纪的，如谩骂侮辱对方、故意伤人、打架斗殴、不服从裁判判决，无故中断比赛、罢赛、无故弃权、打假赛、操纵比赛等，取消涉事运动员比赛资格和成绩。情节严重的，依纪依规处理并全省通报。

十五、凡报名参赛的，视为同意并自愿遵守以上条款。如因不遵守竞赛规程而在赛区滋事、破坏赛场秩序的，当事运动员禁赛两年，当事教练员禁赛五年，并在全省通报。

十六、其他：

（一）本规程解释权属江西省航空运动管理中心。

赛事联系人：潘云 18979602641

承办单位联系人：易琦琦 15070001070

未尽事宜由江西省航空运动管理中心另行通知。

（二）抄送：各设区市、县教育体育局

附件：1. 报名表

2. 参赛承诺书

3. 赛程安排

江西省航空运动管理中心



江西省航空运动协会

2026年3月18日

